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广汇汽车

公告编号:2023-014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为不低于6,000万股（含）且不超过8,000万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如下：

2023年2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1,800,000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667,884元。

截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55%，成交最高价为人民币2.30元/股，成交最低价为人民币2.23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667,884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日